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建设 用地规模置换方案（河东镇、碣石镇）》 成果的公告

为优化陆丰市城镇建设用地布局，满足城市建设对用地不断变化的需求。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的通知》（粤府办〔2013〕3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4〕337号）等有关要求，并参照《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有条件建设区使用方案编制技术指南》，我局组织编制了《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河东镇、碣石镇）》（下文简称《方案》）。该《方案》于2020年11月12日经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批复同意（粤自然资规划改复〔2020〕119号）。

按照《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的相关要求，现将《方案》成果有关内容予以公告。

- 附件：1、《方案》涉及区域的土地利用结构变化表；
- 2、规模置换前后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表；
- 3、《方案》涉及区域的土地利用规划图。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11月23日



附件 1 《方案》涉及区域的土地利用结构变化表

单位：公顷

地块性质	调整情况	农用地	建设用地				其他土地	合计
			小计	城乡建设用地	交通水利用地	其他建设用地		
调入地块	调整前	0	5.5854	0	0.5827	5.0027	0	5.5854
	调整后	0	5.5854	5.5854	0	0	0	5.5854
调出地块	调整前	0	5.5854	5.5854	0	0	0	5.5854
	调整后	0	5.5854	0	0.6534	4.9320	0	5.5854
变化情况		0	0	0	+0.0707	-0.0707	0	0

注：带“+”表示面积增加，“-”表示面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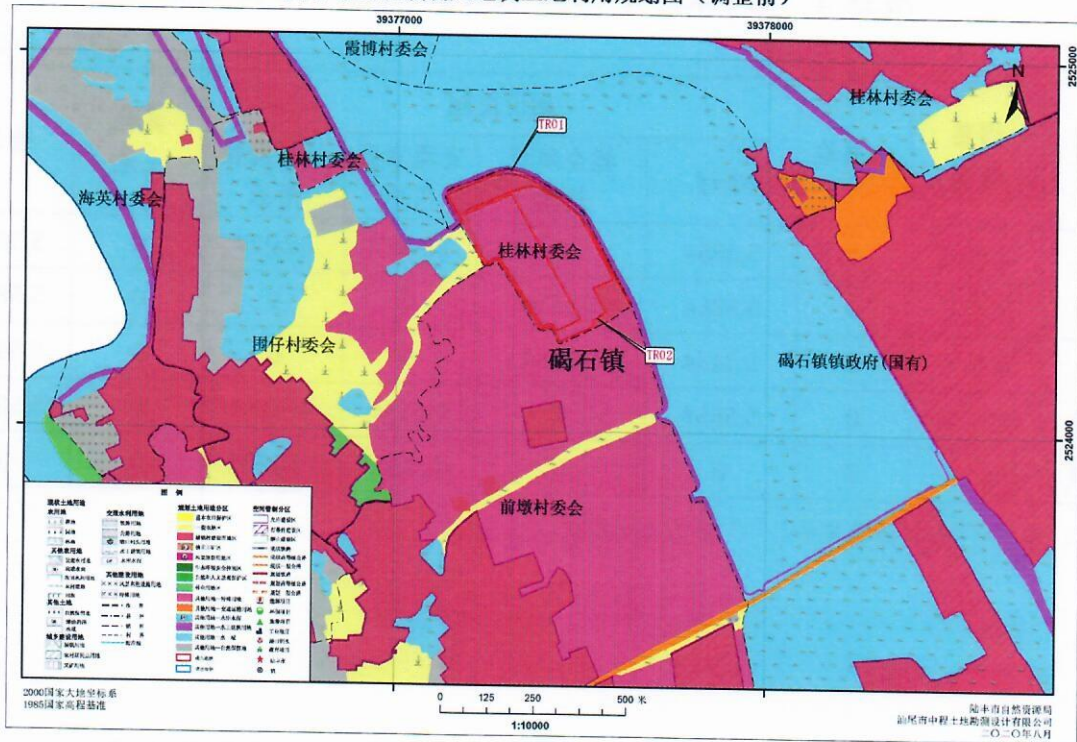
附件 2 规模置换前后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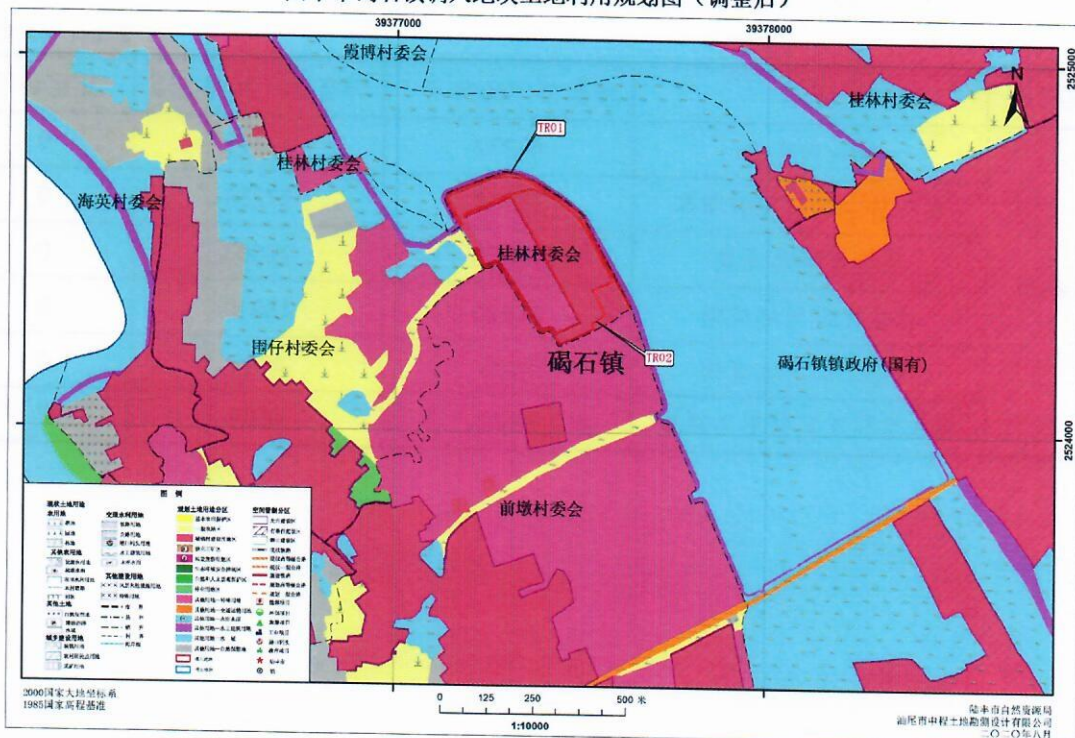
行政区域	指标	调整前（2020年）	调整后（2020年）	变化情况
陆丰市	耕地保有量	42372	42372	0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37259	37259	0
	建设用地总规模	20003	20003	0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3819	13819	0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6495	6495	0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6184	6184	0

附件3 《方案》涉及区域的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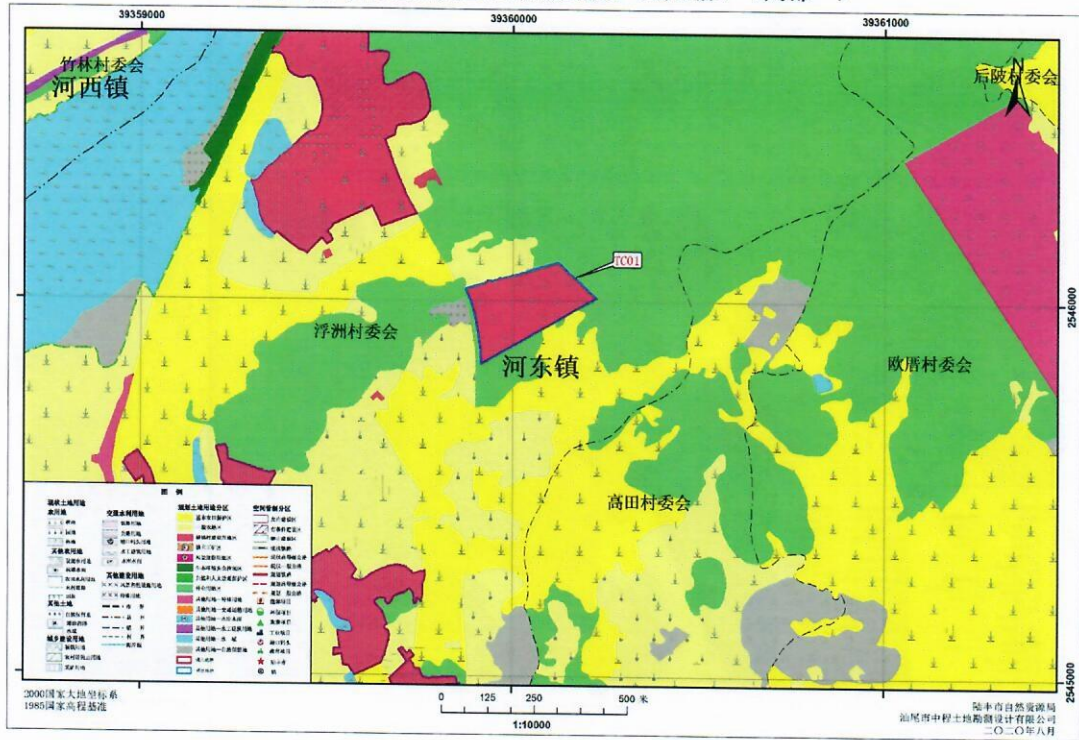
陆丰市碣石镇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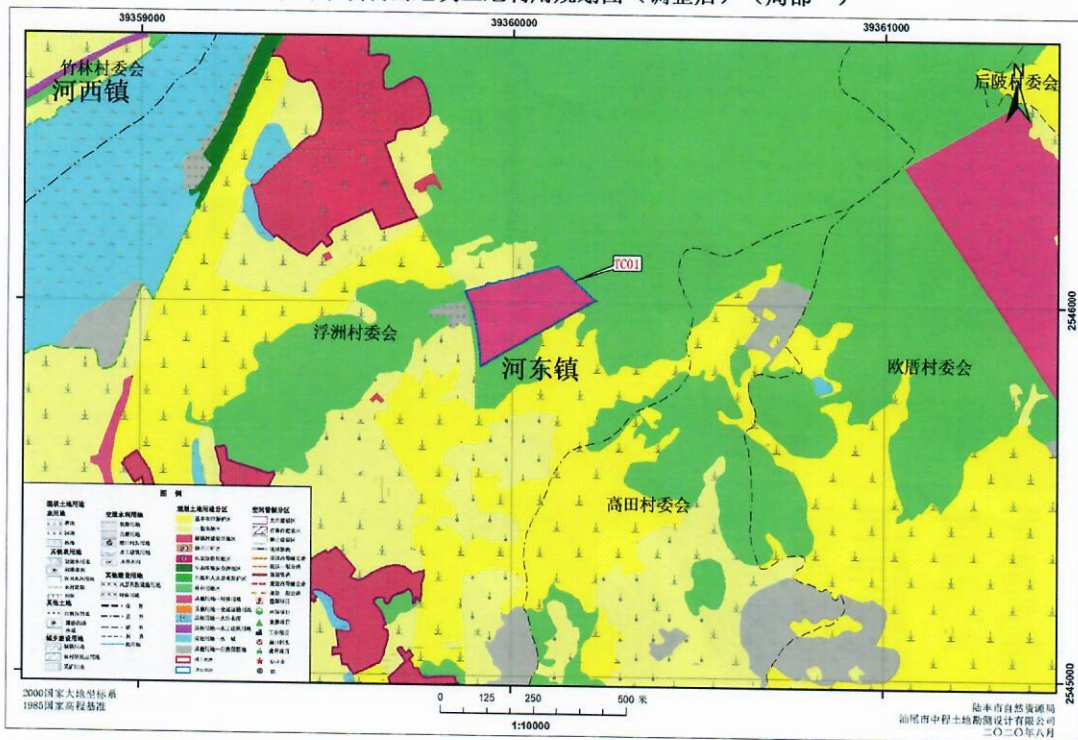
陆丰市碣石镇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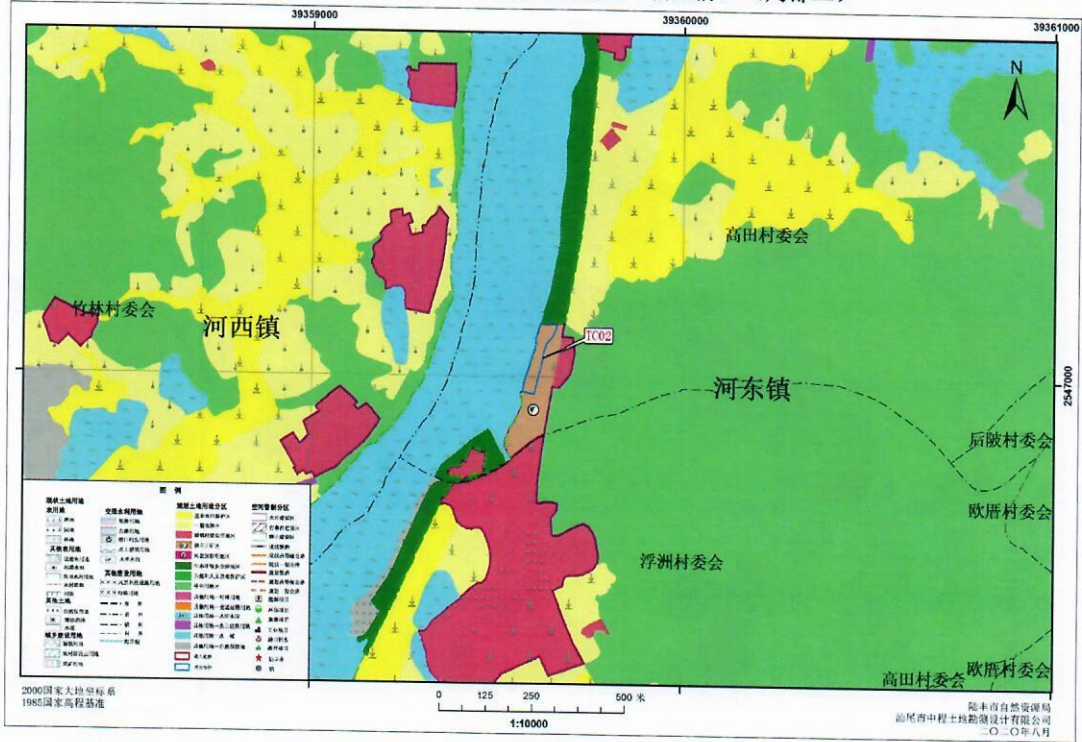
陆丰市河东镇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局部一）



陆丰市河东镇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局部一）



陆丰市河东镇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局部二）



陆丰市河东镇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局部二）

